

# 关于征集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线索的公告

为深入开展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,着力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,推动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,切实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,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,即日起面向全县公开征集涉及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线索,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。

## 一、反映对象

全县各镇(街道)、各部门和国有企事业单位,全县各级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、村(社区)“两委”干部、县属国有企业人员。

## 二、征集时间

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4年10月31日

## 三、反映内容

(一)乡村振兴领域问题。如在乡村振兴中,政策落实优亲厚友、吃拿卡要、雁过拔毛,帮扶工作走过场;骗取套取项目资金,违规干预插手乡村工程项目建设;骗取套取、截留挪用、虚报冒领社保金、养老金、困难群众救助金等惠农惠民补贴资金;贪污侵占、违规处置集体“三资”;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涉黑涉恶腐败和失职失责,“村霸”等黑恶势力欺压群众、侵占集体利益等问题。

(二)养老社保领域问题。如养老保险、失业保险和工伤保险业务审批把关不严、管理制度机制执行不到位问题;

存在虚假冒领、套取骗取、违规挪用社保基金等违纪违法问题。

（三）营商环境领域问题。如领导干部作风漂浮，服务意识不强，对群众合理业务久拖不办、选择审批、吃拿卡要；司法机关违法办案，对涉企案件久拖不立、久审不结；行政执法部门执法不严格、不规范、不公正、不文明以及“有案不立、压案不查、有罪不纠”等问题；落实“放管服”改革要求打折扣，审批流程过多过繁；援企惠企政策不公开、不落地、兑现难问题；违规干预和插手企业各项经营环节，利用职务便利谋取私利等问题。

（四）基层法律服务领域问题。如村（居）法律顾问不能按要求履职，为群众办事存在推诿扯皮、敷衍塞责、走过场、乱收费等现象；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代理案件显示公平、作风漂浮，存在利益输送引发的贪腐问题等。（五）其他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。

#### 四、反映方式

（一）来信来访地址略阳县司法局办公室（地址：略阳县兴州街道中学路口，邮编 724300）。

（二）举报电话 0916-4822357 反映的问题线索务必事实清楚、内容详实，鼓励通过实名检举控告的方式进行。我们将对举报人和举报内容严格保密，依法保护举报人合法权益。

#### 五、温馨提示

举报人在行使举报权时应当遵守国家法律法规，如存在恶意举报、诬告陷害等行为，将视情节轻重，依规依纪依法予

以处理。

特此公告。

略阳县司法局

2024年5月15日